梅河新区（梅河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梅安委办〔2024〕72号

关于深刻吸取哈达山水库翻船事件教训

的警示通报

10 月18日，松原市哈达山水库库区郭家店段水域发生一起翻船事件，船上共有 5 人全部落水失联， 目前已搜救到 2 人 （ 已确认死亡），其余 3 名落水失联人员正在全力搜救中。省领导相继作出批示，提出明确要求。为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强化水上安全隐患排查，严防淹溺事件再次发生，现提出如下工作要求。

一要加强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的责任感。 当前正值秋收作业集中期、生产经营繁忙期、项目建设收尾期、冰雪旅游筹备期，各类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安全防范压力增大，事故都易发多发。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牢固树立“ 防胜于救”的理念， 始终牢记看不到问题就是最大的问题、查不出隐患就是最大的隐患、不吸取教训就是最大的教训，严格落实“ 三管三必须” “ 四不放过”等要求，压紧压实“ 四方责任” ，切实把安全责 任落实到基层一线最小单元，严防事故发生。

二要加强农村自用船只安全管理。农业、水利等部门要加强农民自用船只安全管理，准确掌握农民自用船只的分布和数量，深入分析、及时解决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各乡镇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大督促检查和提示提醒力度 ，严防自用船只“ 带病作业”、救生衣等应急救援设备设施配备不足引发淹溺亡人事故。要组织开展船员（主）船舶防碰技能、驾驶技能、应急自救技能和安全生产知识等方面的培训，教育船员（主） 自觉遵守水 上交通规定，不冒险航行、不非法载客、不非法从事营运活动。

三要加强水上交通安全管理。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强辖区通航水域营运船舶安全监管，增加登船检查频次，对船只适航状态、应急救援装备配备等严格把关，严防“船证 不符” 、装备配备不足等问题。要加强营运船舶技术状况检验 检测，严格水运企业安全运营管理，全面细致排查水上交通运 输安全隐患。要加强水上交通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营运和 极端恶劣天气条件下冒险航行行为，确保水路运输安全。

四要加强预警预报和警示宣传。各部门、各单位要及时发布大风等极端天气的预警预报，督促本辖区相关行业领域提前做好安全防范。要加强辖区内水上安全巡查巡护，及时制止冒险航行、非法载客、非法从事营运活动等不安全行为。要加强危险水域、重点河道的安全警示宣传，将典型事故事件案例传达到辖区内相关行业领域生产经营范围和每一户家庭。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大喇叭、警示标语等传统方式和微信群、 抖音、快手等新媒体扎实开展安全常识宣传教育，引导广大群众自觉远离危险区域、 自觉抵制不安全行为。

各部门、各单位要将警示通报要求传达至本辖区相关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和农户家庭，落实到个人，督促真吸取教训，真开展案例警示教育， 真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改，真消除事故隐患。

梅河新区（梅河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0月30日